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巴南区地下综合管廊 试点工程施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施工总承包合同
- 合同价款：957,599,602.88 元（币种人民币，下同）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预计对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几年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经参与公开招标，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重庆建工住宅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住建”）中标巴南区地下综合管廊试点工程项目。2018年11月20日，建工住建收到与重庆市渝兴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该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相关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同标的及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情况

工程名称：巴南区地下综合管廊试点工程

工程地点：重庆市巴南区龙洲湾B区及C区

工程内容：涵盖龙洲湾B区和职教城片区，管廊总长约10.12公里，包括管廊主体及相关配套工程，管廊容纳电力、通信、给水、燃气等，管廊舱室2-4舱。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为施工图所示范围内的总体以及配套的结构、

电气、通风、消防、控制中心等内容。

(二) 合同当事人情况

发包人：重庆市渝兴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重庆建工住宅建设有限公司

二、合同主要条款

(一) 合同金额：957,599,602.88 元

(二) 付款方式：按月工程量及完工比例支付进度款

(三)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四) 合同工期：1000日历天

(五) 合同生效条件和时间：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三、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影响

(一) 合同的履行预计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几年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 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协议的履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四、备查文件

(一) 重庆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二)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